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2016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2016年度股東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及
2017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茲提述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5月11日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之2016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2016年度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年度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日期為2017年5月12日本公司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中小企業板信息披露業務備忘錄第13號－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等要求，為進一步規範A股網絡投票及代表委任表格的格式披露相關規定，本公司按相關要求對年度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作出以下修訂。

1. 由議程8.1.1至議程8.1.6的議程編號改為議程8.01至議程8.06；
2. 由議程8.2.1至議程8.2.3的議程編號改為議程9.01至議程9.03；
3. 由議程9.1至議程9.2的議程編號改為議程10.01至議程10.02；
4. 其他議程的議程編號作相應順延。

本公司會為以上改動編製年度股東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唯因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在A股市場上不需同時作出修改，為確保兩地議程編號一致，H股年度股東大會通告不作修改。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年度股東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的議程編號將有所不同(即年度股東大會通告之議程8.1.1至議程8.1.6、議程8.2.1至議程8.2.3、議程9.1至議程9.2及議程10，分別對應年度股東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之議程8.01至議程8.06、議程9.01至議程9.03、議程10.01至議程10.02及議程11，至年度股東大會通告之議程26對應年度股東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之議程27)，但其不影響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之表決。本公告亦會同時載列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年度股東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以供股東參考。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7年5月11日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之2017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類別股東會代表委任表格**」)。因出現手民之誤，類別股東會代表委任表格於標題中之會議日期出現錯誤。

會議舉行日期應為「2017年6月26日」，而非「2016年6月26日」。

年度股東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及類別股東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已分別取代於2017年5月11日上傳至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之年度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及類別股東會代表委任表格，請股東使用年度股東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及類別股東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以考慮及表決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的議案。本公司將於稍後向股東寄發年度股東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及類別股東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2016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公告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7年6月26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南山區朗山路9號東江環保大樓11樓舉行2016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籍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 1、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6年度報告；
- 2、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6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3、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6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4、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6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 5、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 6、 考慮及批准續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經營層釐定其酬金；
- 7、 「動議：

建議以886,857,102股為基數(即按目前已發行887,152,102股扣除擬進行回購註銷的295,000股(即特別決議案第15項))，向全體股東派發每股現金股利人民幣0.121元(含稅)(2015年：0.08元)，總計派發現金股利總額為人民幣107,309,709.34元之末期股息。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就此採取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必需作出的行動。」

8、關於本公司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

8.1 選舉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8.1.1 選舉劉韜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8.1.2 選舉李永鵬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8.1.3 選舉張凱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8.1.4 選舉劉伯仁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8.1.5 選舉鄧謙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8.1.6 選舉黃藝明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8.2 選舉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8.2.1 選舉朱征夫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8.2.2 選舉曲久輝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8.2.3 選舉黃顯榮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9、關於本公司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

9.1 選舉張岸力為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9.2 選舉黃偉明為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10、關於擬訂第六屆董事及監事薪酬的議案；

11、關於本公司向廣東省融資再擔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擔保的議案；

12、關於本公司符合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條件的議案；

13、關於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14、關於未來三年(2018-2020年)股東分紅回報規劃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15、關於回購註銷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已離職股權激勵對象所持已獲授但尚未解鎖的限制性股票的議案；

16、關於減少公司註冊資本的議案；

17、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

18、關於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對外擔保的議案；

19、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的特別授權的議案；

20、關於本公司向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方案的議案(逐項審議)；

20.1 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20.2 發行方式及發行時間

20.3 定價基準日、發行價格及定價方式

20.4 發行數量

20.5 發行對象及認購方式

20.6 限售期安排

20.7 股票上市地點

20.8 募集資金數額及用途

20.9 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前滾存未分配利潤的安排

20.10 決議的有效期

21、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的議案；

- 22、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的議案；
- 23、關於本公司與具體發行對象簽訂《附條件生效股份認購協議》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 24、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回報措施的議案；
- 25、關於本公司控股股東(附註xii)、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出具的《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採取填補措施的承諾》的議案；
- 26、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相關事項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韜

中國深圳市，2017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劉韜先生、陳曙生先生及李永鵬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劉伯仁先生、鄧謙先生及黃藝明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顯榮先生、曲久輝先生及朱征夫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

附註：

- (i) 為符合資格股東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在會上投票，本公司將由2017年5月26日(星期五)至2017年6月26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7年5月25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H股持有人而言)。
- (ii) 於2017年5月25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均可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在會上投票。H股持有人須填妥及交回隨附的回條以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不遲於2017年6月5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
- (iii) 股份持有人均可委派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投票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iv) 隨函附奉大會適用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屬聯名持有人，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簽署。但如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可由在股東登記名冊內就有關聯名股權排名最先的聯名持有人投票。
- (v)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最遲於年度股東大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親自或以郵遞方式交回H股股份過戶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倘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由授權代表簽署，則須於提呈上述代表委任表格之同時，提交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
- (vi)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時須提交身份證明文件。
- (vii) 年度股東大會預期為時不會超過半天。出席大會之股東及受委任代表須自付旅費及住宿費。

- (viii)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統稱「**非獨立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的表決分別進行，就第8.1.1至8.1.6項有關選舉非獨立董事的決議案，即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非獨立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在相同(一名)候選人上，也可以分開使用在不同候選人上，但不得超過其擁有非獨立董事選票數相應的最高限額，否則該議案投票無效，視為棄權。
- (ix) 就第8.2.1至8.2.3項有關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即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在相同(一名)候選人上，也可以分開使用在不同候選人上，但不得超過其擁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選票數相應的最高限額，否則該議案投票無效，視為棄權。
- (x) 就第9.1.至9.2項有關選舉監事的決議案，即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在相同(一名)候選人上，也可以分開使用在不同候選人上，但不得超過其擁有監事選票數相應的最高限額，否則該議案投票無效，視為棄權。
- (xi) 於決議案第8.1.1至8.1.6, 8.2.1至8.2.3及9.1至9.2項，累積投票制的選票不設「贊成」、「反對」和「棄權」項，閣下可分別在候選人姓名後面「累積投票」欄內填寫對應的票數。最低為零，最高為所擁有的該議案組下最大票數，且不必是投票人股份數的整倍數。如果 閣下在各候選人姓名後面的空格內用「」表示，視為將 閣下擁有的總票數平均分配給相應候選人。
- (xii) 於此公告而言及深交所上市規則的釋義下，控股股東為本公司第一大股東，即廣東省廣晟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其在上市規則的釋義下為主要股東。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適用於2017年6月26日舉行的 2016年度股東大會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_____

地址為(附註1) _____

為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2)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

本公司2016年度股東大會(「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代表(附註3)，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2017年6月26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南山區朗山路9號東江環保大樓11樓舉行之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以及根據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的章程行使委任代表所獲賦予的一切權利，藉此以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名義，按下列指示考慮並酌情通過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1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6年度報告			
2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6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3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6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4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6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6	考慮及批准續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經營層釐定其酬金			
7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6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8	選舉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累積投票(附註12, 15) 請填寫票數		
	8.01 選舉劉韜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8.02 選舉李永鵬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8.03 選舉張凱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8.04 選舉劉伯仁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8.05 選舉鄧謙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8.06 選舉黃藝明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9	選舉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累積投票(附註13, 15) 請填寫票數		
	9.01 選舉朱征夫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9.02 選舉曲久輝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9.03 選舉黃顯榮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關於本公司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	累積投票(附註14, 15) 請填寫票數		
	10.01 選舉張岸力為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10.02 選舉黃偉明為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11	關於擬訂第六屆董事及監事薪酬的議案；			

12	關於本公司向廣東省融資再擔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擔保的議案；			
13	關於本公司符合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條件的議案；			
14	關於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15	關於未來三年(2018-2020年)股東分紅回報規劃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附註5)		贊成	反對	棄權
16	關於回購註銷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已離職股權激勵對象所持已獲授但尚未解鎖的限制性股票的議案；			
17	關於減少公司註冊資本的議案；			
18	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			
19	關於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對外擔保的議案；			
20	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的特別授權的議案；			
21	關於本公司向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方案的議案(逐項審議)；			
	21.01 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21.02 發行方式及發行時間			
	21.03 定價基準日、發行價格及定價方式			
	21.04 發行數量			
	21.05 發行對象及認購方式			
	21.06 限售期安排			
	21.07 股票上市地點			
	21.08 募集資金數額及用途			
	21.09 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前滾存未分配利潤的安排			
	21.10 決議的有效期			
22	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的議案；			
23	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的議案；			
24	關於本公司與具體發行對象簽訂《附條件生效股份認購協議》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25	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回報措施的議案；			
26	關於本公司控股股東(附註16)、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出具的《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採取填補措施的承諾》的議案；			
27	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相關事項的議案。			

日期：2017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_____ (附註6)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2.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股份數目，如不填上股份數目，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全部股份有關。
3. 有資格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多名委任代表出席大會及代其投票(如擬委派一名代表，則可舉手或投票方式表決，倘，尚委派一名以上代表，則只可以投票方式表決)。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為委任代表，請將「或本公司2016年度股東大會(「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下所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但須親自出席會議以代表閣下。
4. **注意：**閣下如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如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號。如欲就委任代表代表部份股份數目作出投票，需在有關欄內註明所投票之正確股份數目以代替「✓」號。於會上投票表決時，有權投兩票或以上的股東(包括其代表)，無需以相同方式盡投其票。如無在任何欄內加上「✓」號或註明所投票之正確股份數目，則委任代表將有權自行決定如何投票。至於召開大會通告所載者以外而正式提呈大會之其他決議案(或其修訂)，委任代表有權自行決定如何投票。
5. 特別決議案必須獲得持有本公司有投票權股份總額超過三分之二且出席同一大會的股東(包括委任代表)投票贊成通過。普通決議案必須獲得持有本公司過半有投票權股份總額且出席同一大會的股東(包括委任代表)投票贊成通過。
6. 如屬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在排名於首之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股東登記名冊上聯名持有人之排名次序釐定。只有一位聯名持有人需要簽署。
7.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有限公司，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鑒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以親筆簽署。
8.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召開時間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9.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10.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本身意願親自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於遞交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大會，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遭撤回論。
11. 本公司將由2017年5月26日(星期五)至2017年6月26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手續。於2017年5月25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名冊的股份持有人，將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12.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統稱「非獨立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的表決分別進行，就第8.01至8.06項有關選舉非獨立董事的決議案，即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非獨立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在相同(一名)候選人上，也可以分開使用在不同候選人上，但不得超過其擁有非獨立董事選票數相應的最高限額，否則該議案投票無效，視為棄權。
13. 就第9.01至9.03項有關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即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在相同(一名)候選人上，也可以分開使用在不同候選人上，但不得超過其擁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選票數相應的最高限額，否則該議案投票無效，視為棄權。
14. 就第10.01至10.02項有關選舉監事的決議案，即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在相同(一名)候選人上，也可以分開使用在不同候選人上，但不得超過其擁有監事選票數相應的最高限額，否則該議案投票無效，視為棄權。
15. 於決議案第8.01至10.02項，累積投票制的選票不設「贊成」、「反對」和「棄權」項，閣下可分別在候選人姓名後面「累積投票」欄內填寫對應的票數。最低為零，最高為所擁有的該議案組下最大票數，且不必是投票人股份數的整倍數。如果閣下在各候選人姓名後面的空格內用「✓」表示，視為將閣下擁有的總票數平均分配給相應候選人。
16. 於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而言及深交所上市規則的釋義下，控股股東為本公司第一大股東，即廣東省廣晟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其在上市規則的釋義下為主要股東。
17.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5月10日刊發的2016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內；
18. 於2017年5月11日上傳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之代表委任表格經已被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取代，請使用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 僅供識別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適用於2017年6月26日舉行的 2017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_____

地址為(附註1) _____

為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2)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2017年6月2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或緊隨同日舉行的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結束或續會後)，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南山區朗山路9號東江環保大樓11樓舉行的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以及根據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的章程行使委任代表所獲賦予的一切權利，藉此以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名義，按下列指示考慮並酌情通過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附註5)		贊成	反對	棄權
1	關於回購註銷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已離職股權激勵對象所持已獲授但尚未解鎖的限制性股票的議案；			
2	關於減少公司註冊資本的議案；			
3	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的特別授權的議案；			
4	關於本公司向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方案的議案(逐項審議)；			
	4.01 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4.02 發行方式及發行時間			
	4.03 定價基準日、發行價格及定價方式			
	4.04 發行數量			
	4.05 發行對象及認購方式			
	4.06 限售期安排			
	4.07 股票上市地點			
	4.08 募集資金數額及用途			
	4.09 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前滾存未分配利潤的安排			
	4.10 決議的有效期			
5	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的議案；			
6	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的議案；			
7	關於本公司與具體發行對象簽訂《附條件生效股份認購協議》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8	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回報措施的議案；			
9	關於本公司控股股東(附註12)、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出具的《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採取填補措施的承諾》的議案；			
10	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相關事項的議案。			

日期：2017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附註6)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寫股東名冊內所示的全名及地址。
2.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如不填上股份數目，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全部股份有關。
3. 有資格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多名委任代表出席大會及代其投票。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其他人士為委任代表，請將「或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下擬委任代表的全名及地址。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的股東，但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4. **注意：**閣下如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擬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號。如欲委任代表僅代表部份股份數目作出投票，請在有關欄內註明所投票的確切股份數目以代替「✓」號。於會上投票表決時，有權投兩票或以上的股東(包括其委任代表)，無須以相同方式盡投其票。如無在任何欄內加上「✓」號或註明所投票的確切股份數目，則委任代表將有權酌情決定如何投票。至於召開大會通告所載者以外而正式提呈大會的決議案(或其修訂)，委任代表有權酌情決定如何投票。
5. 特別決議案必須獲得持有本公司有投票股份總額超過三分之二且出席同一大會的股東(包括委任代表)投票贊成通過。
6. 如屬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在排名於首的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有關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聯名持有人的排名次序釐定。
7.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8.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9.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10. 填妥及交回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於遞交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大會，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遭撤回論。
11. 本公司將由2017年5月26日(星期五)至2017年6月26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手續。於2017年5月25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將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12. 於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而言及深交所上市規則的釋義下，控股股東為本公司第一大股東，即廣東省廣晟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其在上市規則的釋義下為主要股東。
13.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本公司於2017年5月10日所刊發的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內。
14. 於2017年5月11日上傳至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之代表委任表格經已被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取代，請使用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 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劉韜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
深圳市
2017年5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劉韜先生、陳曙生先生及李永鵬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劉伯仁先生、鄧謙先生及黃藝明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顯榮先生、曲久輝先生及朱征夫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